

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新聞資料

■113年12月30日10時30分記者會□乾稿

□嫌犯人 ■贓證物 ■照片 ■影帶

假冒檢警詐騙手法榨乾被害人 再設定不動產抵押放款圖利 刑事局偵破假檢警詐欺集團

- 一、偵辦單位：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
刑事警察局中部打擊犯罪中心（第二隊）
彰化縣警察局員林分局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豐原分局
臺南市政府警察局第一分局
- 二、查獲時間：113年11月19日
- 三、查獲地點：彰化縣北斗鎮及嘉義市東區
- 四、查獲嫌犯：邱○○（72年次）等9人
- 五、查獲贓證物：自小客車、提款卡、手機、委託貸款契約書等犯罪證物。
- 六、案情摘要：
 - （一）刑事警察局詐欺犯罪防制中心情資研析小組以大數據分析假檢警被害案件，發現中部地區有詐欺集團以民眾涉及刑案為由，要求被害人交付金融帳戶及密碼監管，再夥同貸款經銷商、金主及地政士等，抵押設定被害人不動產放款後，再轉手交給集團面交車手，因此發交中部打擊犯罪中心積極偵辦。
 - （二）案經分析彰化地區蔡姓被害人遭上述詐欺手法詐騙財損高達新臺幣（下同）2,200萬餘元，因此聯合彰化縣警察局員林分局、臺中市政府警察局豐原分局及臺南市政府警察局第一分局共組專案小組，先鎖定陳姓車手頭籌組之5人車手集團，透過跟監及現場埋伏全數查緝到案，並即時阻止另名陳姓被害人預備交付之75萬元，續溯源追查涉嫌之貸款經銷商、地政士及金主，於上揭時、地持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核發搜拘票，拘提邱姓貸款經銷商、金主及地政士等4人到案，並查扣手機、存摺、提款卡、自小客車5部及委託貸款契約書等贓證物，全案警詢後移送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偵辦。
 - （三）刑事警察局呼籲，請民眾多關心並提醒家中長輩，是類「假冒檢警」及「假投資」手法詐欺案，詐騙話術不斷翻新，除詐騙現金還會誘騙設定抵押不動產借款，動輒損失大額存款又身陷負債窘境，若有接獲假察官及警察等可疑電話，隨時可利用警政署之165反詐欺諮詢專線查證，警方將持續加強各類詐欺案件之查緝，以確保民眾財產不受侵害，維護社會治安。